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审〔2025〕25号

关于云浮市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云浮市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322MAC6AW7C9W）：

你公司报批的《云浮市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云浮市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东省云浮市云浮郁南产业园区。项目总占地面积 59774.19m²，总建筑面积 49978.2m²。总投资约 30696.8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60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4.99%。计划资源化利用铝灰、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共 13 万吨/年，其中铝灰（321-026-48）为 8 万吨/年，生活垃圾焚烧飞灰（772-002-18）为 5 万吨/年。项目产品主要包括高铝熟料、高铝料、工业氯化钠、工业氯化钾等。

二、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的

初审意见和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的技术评估意见，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铝灰综合利用工艺废气（含铝灰暂存废气、“铝灰水磨+煅烧”工艺废气等）、飞灰综合利用工艺废气（含碳化解毒单元工艺废气、水洗脱盐单元工艺废气等）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限值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回转窑烟气以及碳化解毒烟气中颗粒物、一氧化碳等排放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3危险废物焚烧设施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氨、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54-93）表1以及表2标准。盐酸储罐大小呼吸产生的盐酸雾（氯化氢）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本项目建成后，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应控制在 **98.498t/a** 以内。根据郁南分局《关于对云浮市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审意见》，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从郁南县 2021、2022 年老旧机动车注销淘汰形成的氮氧化物削减量中进行等量分配。

(二) 严格落实全厂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飞灰水洗脱盐单元漂洗废水、喷淋塔废水（含原料仓库一、二酸喷淋塔废水、高铝料煅烧生产高铝熟料废气处理设施碱液喷淋塔废水、水解反应酸喷淋塔，湿法摇床工序酸喷淋塔，飞灰水洗脱盐单元氨气吸收塔）、碳化热解废气脱酸废水及初期雨水，通过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郁南县大湾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排至郁南县大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集处理。合理划分厂区内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建成后，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应分别控制在 **0.096t/a、0.012t/a** 以内。根据郁南分局《关于对云浮市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审意见》，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从郁南县新建桂圩镇污水处理厂的化学需氧量削减量和氨氮削减量中进行等量分配。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音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

（四）严格落实各类固体废物贮存、运输和处置措施。废原料包装袋（铝灰、飞灰包装袋）、布袋除尘器的拦截粉尘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铝灰工艺盐泥按《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2019）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对其进行鉴别，根据鉴定结果采取相应处置措施。废原料包装袋（一般原料包装袋）、铁渣、铝粒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依法依规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完善并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应急体系。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配备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六）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防止工程施工造成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七）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规范设置全厂排污口，按规定开展污染物排放监测和环境质量监测工作。

（八）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加强企业生态环境管理。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渠道，主动发布企业环境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及时解决公众合理的生态环境诉求。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书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你公司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强生态环境管理，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将优化和细化后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概算纳入设计、施工、监理等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责任。你公司应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依法申请排污许可证。项目建成运行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请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严格落实事中事后属地监管责任，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要求，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管。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书送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8月1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广东粤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